

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41265臺中市大里區東榮路369號
聯絡人：王奕仁
聯絡電話：04-24875199#161
傳真電話：04-24870662
Email：culture099@mail.dali.t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興大附中(秘)字第11300023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a09550300u_1130002323ax_1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3年「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」中區第一場教師研習，請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培訓教師應用數位科技進行教學、引導學生運用資訊科技提升學習成效、增進教師備課便利性與教學多樣性，特辦理旨揭教師研習。
- 三、另依說明一實施計畫相關規定略以，A1課程為中小學教師必修項目。
- 四、研習內容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3年4月18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至4時40分。
 - (二)地點：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五樓國際會議廳(臺中市大里區東榮路369號)
 - (三)講師：國立中興大學劉子彰教授。

國立頭城家商 113/03/21



1130002103

(四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3年4月14日(星期日)，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4274183，本校將於研習後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
五、工作坊交通接駁資訊：

(一)本次工作坊備有接駁車，請於當日12時40分前至高鐵臺中站4B出口處候車。

(二)本次研習補助交通費，欲申請者請點選以下表單連結填寫相關資料：<https://forms.gle/vaeSTKCwDjnHcCzC9>

六、請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有關課務派代所生費用由原服務單位113年度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經費核實支應。

七、檢附研習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、苗栗縣全人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)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(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)、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(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資訊網路組)(以上皆含附件)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)

